

一滴水里看世界

——读凸凹长篇小说《安生》

□ 常龙云

苏东坡说，“有生何处不安生。”这是他的通泰与豁达，常人难及。他还说，“此心安处是吾乡。”此心不安，焉会有吾乡。人是贪欲动物，总是在不停的求索中折腾，难得心安处。

长篇小说《安生》，是凸凹最新现实主义力作，由四川文艺出版社推出。该书讲述商报编辑萧不系，平房换别墅，想要安生，却惹来不少纠葛、烦恼和郁闷，也要安生的经历。他的精神抑郁，不只是个人的毛病，而是芸芸众生的通病。物欲横流的世界，人们于难以安生之境寻求安生之处，在难以安生之处无奈安生。想要回归简单、朴素生活，却又眷恋繁华时尚，无法毅然转身。作者为时代把脉，解剖病例，即便开不出济世良方，也要指出病症所在。好作家都是救世的好医生，鲁迅弃医从文，笔作手术刀，便是例证。

一套城市住房，消弱一个中产阶级家庭，这是当前社会共识。按社会阶层和经济条件划分，萧不系与富裕阶层相距遥远，甚至还没有踏进中产阶层的门槛，只是普罗大众的一员。但他是文人，每个浪漫文人心里，都装着有天有地有花园，处闹市而避喧嚣，享受宁静舒适生活的别墅梦。加速度推进的城市化，为他提供了别样理想生活的可能。他不惜举债，也要在青城山购置别墅。作者写人的欲望，不带立场和观点；只陈述客观事实，让事实说话，评判交给读者。

住进别墅，虚荣心得到满足，萧不系从此高枕无忧了吗？事实并非他想象的那样，安生只是一厢情愿。不仅老鼠照常光顾，扰人清梦，新的烦心事也不断发生。邻里搭建、别墅风水、花园纠纷、拆迁户砸玻璃泄愤等，想要安生却

万难。这不是他个人的烦恼，而是纷繁世界现实生活的缩影。由此可见，作者从熙来攘往众生中，选择平常人萧不系作小说主人翁，浓墨重彩描绘和塑造，是有深意的。正因为其人平常，才具代表特征和普遍意义。萧不系自己不搭建，也不希望邻居们搭建，想要遵守、护卫别墅小区秩序，却不敢公开表达自己的意见，潜水业主群当观望者，无奈又充当了告密者，为此良心不安，抑郁症加重。他错了么？似乎没有错，又似乎错了。在他身上，我们看到知识分子正统、善良和理想的一面，也见识了虚荣、怯懦、明哲保身的一面。我们无法苛责，也难以苛责，谁都不是生活在真空中。这是人性的悲哀。作者在小说中揭露出别墅搭建过程中的人性，很值得深思。居心叵测的阴谋者，表现阳光高调，受到愚昧大众的尊重、支持和拥戴；而心地光明者，却躲藏在阴暗处惴惴不安。光怪陆离的现实，不是几勺正能量、心灵鸡汤，就能正本清源的。

作者凸凹是文学多面手，创作涉及小说、散文、诗歌、评论等，按他自己的话说，吃得杂。在他的《安生》中，吃得杂的优势凸显，博采众文体之长，揉百味于一烩，将庸常生活的一地鸡毛，魔术般化作漫天飞雪舞蹈，悦目赏心。

“萧不系要换房了”，这是《安生》开篇第一句话。一部24万字的长篇小说，起笔平淡，毫无山雨欲来风满楼的迹象，开口看似也很小，难以施展矛盾冲突风暴雨骤。然而，这却是作者的匠心独运，让人想起卡尔维诺《分成两半的子爵》的开篇：“我们同土耳其人打了一场仗。”二者有异曲同工之妙。绘一地鸡毛，从一枚鸡毛绘起。选择司空见惯的平常事进入，写平常人，述平常

事，于平常人事中，触摸社会肌理，剥开生活真实，抵近人性本质。

所谓平常人的日常生活，不过是油盐酱醋茶、吃喝拉撒睡。离经叛道、稀奇古怪、偶遇巧合之事，只存在于小说、电影、戏剧等文学作品中。作者弃大道而步履径，偏偏冲寻常生活去，拾取入心、人情、入魂、入神的琐事，珍珠般连缀起来，化庸常为奇异斑斓。这是很考验写作者功力的，需要有一双慧眼，有敏感的悟性，有独特的见解，更需要非凡的艺术驾驭能力，才会妙笔生花结果。

长篇小说结构很重要，作者也不走寻常路。《安生》全书分五章，每章自有主题、换房、搭建、风水、砸玻璃、花园纠纷，犹如建筑的五根立柱，各自围绕立柱展开营建，组合起来，就是一座宏伟建筑。这种结构的优势是，各章独立成篇，相对完整，可以拆解，给阅读提供选择方便。其弊端是章与章之间，衔接容易断气，一旦断气，就可能扭曲整体味道也变了。同时，各章为捋顺、厘清人事关系，前因后果，叙事容易产生重复。作者非常清楚其中利弊，以萧不系的别墅生活贯穿全篇，一气呵成，气韵自然，既维护了整体的连贯性，又保持了单体的独立性，实在是难能可贵。

一滴水微不足道，却能够折射太阳光辉，呈现多彩世界。《安生》以小见大，由小人物、小社区映射大社会、大时代。作者不拘其细，不厌其烦，非常耐心地将个人、家庭、居住小区、居民社区四个社会层面，匠心叠加、穿插、交织、融汇，全方位展示基层社会的多元结构、生活百态，向读者呈现出一幅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画卷。

读小说《安生》，了解基层社会，了解了基层社会，就懂得了当今中国。

《光阴的路口》是作家周春文的又一新著。这部散文集收录了作家近年来的55篇作品，共分为“脚下的土地，守望的距离”“内心的光阴，寂寞的行吟”“他乡的步履，多情的细语”三辑。以“光阴的路口”作书名，有一种让人联想的人生况味。作家周春文的理解是，在每一个光阴的路口，我们每一个人都有着自身独具慧眼的修行选择。

周春文是诗人，与其诗歌空灵、超脱的特点相比，他的散文作品更具有闲适、可感和注重细节的风格，换言之就是不做作、接地气。这样的作品读起来很亲切，也不累。书中收录的作品大多数是通过媒体读过的，但当我拿到这本新著的时候，还是忍不住再读了一遍。从筛选的篇目中再次体会作家的情怀和用意。我认为这本书是把“光阴的路口”作为人生的一种诘问，留给作者也留给了读者，而作家一直在试图表达，他内心深处始终在苦苦追寻的，并不遥远的故乡和远方。之所以说并不遥远，不完全是地理空间上的距离，更重要的是在作家看来，在人生过半的光阴的路口，每个人都可以做出自己的选择和追寻，去拥抱大自然，去拥抱自己向往的那份诗意。所不同的是，每个人各有自己不同的路径。

把故乡作为抒写对象，大概是每个作家不可回避的宿命。《光阴的路口》是一部抒写故乡的书。脚下的大地是文化的故乡。上篇的19篇文章，均是与作者的家乡富顺有关的诗作。川南富顺是一座有着悠久历史的千年古县，也是蜀中闻名的才子之乡。作家周春文长期生活在这座县城，又在媒体宣传、城市管理和文化旅游部门工作多年，对这座城市自然有了更多的感情。不论是散布于县境的古盐道、护卫县城上百年的关刀堤、让人流连忘返的富顺西湖，还是沱江流域狮市、赵化、长滩等古镇，以及分布于富顺乡间的各类有着历史记忆的桥梁，在作家的笔下，都如同家珍、娓娓道来。这样的写作，给读者提供了一个了解富顺的轻松方式。在《蜀南盐道：中国井盐的巴拿马运河》

中，他写到：“上得岸来，往往在盐道的一个地势相对险峻的地方，就会有一座座古镇，就会有一座座经历风雨而形象依稀傲然屹立的堡寨，由北向南自自贡到泸州这不足200公里的水域就有10来座古镇……这些古镇中已有4座成功申报为国家级或省级历史文化名镇。”这样的作品，更增加了文化考证的成分，是地域文化的特征总结，自然是对富顺城市文化最好的宣传。在作家眼里，富顺豆花是当地人招待客人的一道招牌菜肴：“来到富顺，如果没有品尝正宗的富顺豆花，那你简直是白来了一趟。要么，你在主人心目中就算不得尊贵的客人。”“富顺西湖不就是历史之湖，更是文化之湖。”“家乡带有稻香的夜晚，至今在我的嘴边依稀仍有那样的味道。家乡给了我多少爱，家乡的山水就赋予了我多少情怀。”在这些字里行间不难看出，最有富顺特色的事物，都是作家认定的文化的故乡。

内心的光明是心灵的故乡。该书中篇收录的14篇作品，更多抒写的是作家日常生活和心灵感悟，从情感的角度看，更多的关乎亲情和友情。如果说上篇是在让我们了解富顺这座城市的话，那么中篇则给我们提供了一个类似对话、闲聊的场域，随着这些轻松讲述的文字，让我们走近作家的内心世界。也正是通过这些温婉的文字，折射出作家一触即动的细致情感。这一点不能以貌取人，心宽体胖的周春文，体重曾一度将近200斤，有一年在江油参加一个文学活动，他与聂作平、蒋雪峰站在一起，曾被张新泉老师戏称为“岁寒三胖”。他在《搬家》一文中写到：“一个新的境地，属于自己了，但单单一个人在这黑暗潮湿的屋子里，那种子然、孤独、淡寞、恐寂、慌乱、怯懦的心情无人可知无人可晓。”这是一种被生活碾压的无奈、一种壮志未酬的孤独，也是时过境迁后对青春的回味。《看母亲吃梨》一文令人动情的地方很多，从极小的切口入手，引发人到中年后的诸多思考。这是我们这一代人正在经历的生活。如果不是内心的

并不遥远的故乡
和远方

——读周春文散文集《光阴的路口》

□ 高仁斌

细致和敏感，谁又能读懂这里面所蕴涵的人生道理，谁又能发现这些生活细节中所折射的文学的意义呢？

他乡的步履是诗意的故乡。作家周春文爱好旅行，或者说他一直有一个远走他乡的梦想。这些年，他行走了很多地方，可贵的是他不仅体验了当地的风土人情，更获得了文学的成果，精选后的22篇散文，构成了《光阴的路口》下篇。读着这些充满各地风情特色的文字，我似乎也随之做了一次长途的旅行，然后，自己也不由得有了远行的冲动。美好的文字，不仅有带人感，还可能对读者产生引导作用。比如：“此时放眼远观，目光之际，似乎有人手抚膝盖向天膜拜，山在山之外，有人纵情歌唱，声音如坝，宛如天籁。”（《情歌圣地的记忆》）如果说这些旅行随笔最大的特色，那就是作家善于发现不同地域的细节和美，并且，这样的细节和美具有一种让人无法抗拒的诱惑。所以，我更愿意说成，这些文字是作为诗人的周春文在努力寻找属于自己的诗意的故乡。

我依然相信，只要心中有爱，故乡并不遥远，只要心中有梦，远方也并不遥远。

伦刚的精神家园

□ 赵四

每年，伦刚总会选择一段特定的时间，生活在川西那片神奇、原生高古、莽苍荒寒的雪域藏地，格桑曲珠、扎西旺姆们，已是他精神骨血中的父母相亲 and 弟弟妹妹。来到高地的诗人伦刚是有福的，他满眼皆诗。他的心灵原就为这样的景观所充满，原就是从这样的自然中天生就、长出的；以至于他初睹这陌生之地，身心五味杂陈，惊惧、惶恐、狂喜、震慑、悲喜交加，全身心被诗充满。

多年来，他一直不停出走城市，走进内心。他只需一座牛房木屋、一方火塘、一盏酥油灯、一首木雅古歌、一个青稞大饼、一碗酥油茶、糌粑、奶饼、奶渣……；他原本就是劳动、采摘、听鸟、观星、歌舞、通灵、娱人娱己的构造。

在川西木雅人的故乡雪域高原大地上，伦刚找到了自己的精神家园，对于作为诗人的自己，他自觉感动。他在这里参诗、体悟万类；他恢复他原本所是，在这里背石修藏楼，种收青稞，挖虫草，采松茸，放牧，参加庙会、婚礼，孤身游荡，与牦牛、马匹、林麝、马鹿、岩羊、红狐、熊、狼、雪豹为友，眺望蜀山之王贡嘎山和惹哈厄洛神山雪峰和燎燎星空，让内心的孤寂在飞雪、冻土中一望无际，让灵魂中的童真奇趣在耳中鸣啾、嬉游目视中珠玑闪烁，他凭此将自己成就为本质意义上的诗人——那个自然怀中的原初精神体（如果我们仍同意人为万物灵长的话）。

这里正是精神家园的原初意义之所在。精神不是凭空而在的，它最坚实的基础就是看得见的自然、荒古；而精神的更生也从来没有不经肉体的重置、颠覆就能完成。这位诗人来到这里，颠踉独行，重历他的万古往生，重生他的肉身之人为诗性的人之存在。他因而占据了一个比如今绝大多数诗人都居先而在的位置，一个真正受赐福的本原诗人之位。

在地方性的文化意义上，这位诗人以一个异族归家者的个体精神史折射出了万众生息大地之精神存在的丰富可能性。正是归家者在离家之时获取的所有文化储备，返乡时与家之本原万类遇合所具有的内在张力，赋予了这种精神存在以文化意义。木雅人本有的精神生信存在之内涵，无疑更多地体现在信仰、古歌、舞蹈、工艺等艺术形式当中，现又在《木雅藏地》里，木雅人大大地才终于获得了一份诗

性存在。
伦刚的一首《巨石上静坐的火狐》，便是一阙完美证词。

火狐在黄昏独自上演沉默的歌剧——
没有舞蹈，没有歌唱

蓬松的火尾抱在怀里，在风中多开像管弦乐队无声演奏

它蹲坐的巨石是古老的剧场
荒野：背景
乱石：听众
红毛：戏服

宁静露出它骨子里的戏剧性
荒原削削掉红色演员的身外物

一场时间敬献的歌剧
大寂静里有一切歌的起源

红色演员对话雪山，黑石
时光张望着它

我以舌的缺席、耳的在场担起全副身心

听懂了它领唱的大荒咏叹调

一只火狐，便是一出自然生灵的戏剧、一场寂静的奇异歌剧；它静坐荒风中的巨石剧场，不发一言，便领唱了一天天籁咏叹调，并赋予奇趣和深度，使其显现出不可思议的融会之魅力。这便是广阔的汉语文化内涵穿透一位优秀诗人而赋予古老大地以新的精神、文化意义之法。

无论是在诗人的诗歌意志还是文本的诗歌技巧、语言创造性方面，伦刚的这首诗中的红狐并非独立的象征，而是凭着诗人言之力呈现出的兀自存在感而完成为心灵中的造像。伦刚心怀热爱，诗歌沉郁、质朴，他充满浩荡之气的诗风，在精神更生之中，获得知识、心怀敬畏，进而观察、聆听，体会心灵的悸动，精神化作章章诗篇。

伦刚置身于荒古冰川下、放牧的荒野无人区、采虫草的高寒极地、采松茸的原始森林、风马旗林、泥擦擦屋前，塑一帧帧荒野生灵的造像。他自己便是牦牛，便是马，便是藏地儿童、放牧老人、林神、水鹿、熊、悲鸣的夜鸟，是危崖孤峰、淙淙溪流、涟漪起伏的青稞、突如其来的暴风雪……在崇山峻

岭之间，他携带着文字，以阅读种种诗歌大师之作奠定的内在文学准心捕捉着他们的大地之诗。

伦刚一直以來都不放松以最大力量和最深度可能性把自己投入诗歌，在文本生成的过程中深探人和自然的关系，甚至不惜以“过度表达”为代价，但他的那些放松的，甚至不乏孩子气语调的诗篇中，却有着出人意料的发挥。“松弛”的状态对诗人向不友好，极少以之对真正的诗人青眼相加，但对通常紧张度偏高的诗人如伦刚，“松弛”却不时对他伸出慷慨援助之手。像他的《木雅小男孩往长筒藏靴里藏土豆》《月亮》《蘑菇》《扑鸟，扑笃》《偷酥油的小松鼠》等都给了我极为欢畅愉悦的阅读体验；《水槽里的月亮》《喊叫》《三粒松芽》《积雪的原始森林》《老树倒下》《森林夜，暴风雪》《《喝水的马影》《关于诗人工作的性质》等诗篇，也常常让我赞叹不已，品之再三。

篇幅所限，这里仅和大家一起欣赏一首小诗《月亮》。被简直可称为“月亮部族”的古往今来的诗人们仰望、想象、抒情了无数遍的这一地球上空永远的白玉盘，面对它，你我还能有这样簇新的诗歌发明能力吗？

月亮病好了后，面色红润
身上涂了黄油
巨足从雪峰顶一步跨入破碎的云朵里
那里是它的缮写室，长庚星是它的耳堂
我依着牛栏，影子倒向圈里
同耗牛一道卧伏
牛房后林中夜鸟撒了一撮光阴的灰烬窃笑
我微眯眼，清冷地接着月亮飘下的一片光羽
感到被无我重新雇用——
在生死的路途
月亮是月亮，我是我的

若要为伦刚再有什么寄望，我只想提醒这位已然浑然自成的诗人，“无目的的的目的性”之游戏精神从来是文学创作的不二法门。如何在文学创作与精神性表达之间，最大程度地享用“松弛”领地，取得最佳的完美平衡，仍然是伦刚需要持续修习的功课。

用诗歌照亮前行之路

——读藜藿诗集《指尖沙》

□ 陈天忠

藜藿刚过不惑之年，从2008年开始写诗，先后写了1500多首，可谓勤奋高产。去年5月，他从自己所写诗中，精选165首，编成《指尖沙》，由山西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面世。全书分为五辑，独立成章，又有联系，逐层递进，融为一体，是他诗歌创作的一个缩影，也是对他创作成果的一次检阅。

题材广泛是《指尖沙》的一个特点。藜藿川内川外，从南到北，去过不少地方，足迹半个中国。工作所到之处，他留意环境，仔细观察，用心“找矿寻宝”；生活所涉人事，他注意积累，捕捉特点，着力“充电蓄能”。他将所见所闻储入脑海，他将所思所悟注入笔端，用激情催生诗歌，用诗歌充实生活，形成独特的创作风格，展现广阔的创作场景。书中题材广泛，描写内容丰富，既写了父亲、母亲、儿子、女儿的亲情，又写了同学、同事、茶友、文友的友谊；既写了丁香、兰草、蔷薇、野菊的鲜美容貌，又写了蜜蜂、飞鸟、游鱼、奔马的灵敏形态；既写了春光、秋色、黄昏、寒夜的不同景致，又写了挖沟、焊接、采茶、植树的劳作场面；既写了青城山、都江堰、大雁塔、兵马俑的厚重悠远，又写了太蓬山、千口村、东岳庙、向家坝的独特别致……林林总总、方方面面，各有千秋、各具特色，写起来得心应手，读起来真实感人。

《指尖沙》的又一特点是感情真挚。真情是诗歌创作的源泉，也是诗歌创作的动力。一首诗用词再美、用语再妙，如果缺乏真挚感情，读起来也会味同嚼蜡。品读《指尖沙》，仿佛可感到作者的呼吸，触到作者的心跳。无论写名山大川，还是写乡间小景，无论写花鸟虫鱼，还是写梅兰竹菊，无论写亲人乡友，还是写同事伙伴，作者都是用用心情在写，真心真情在写，让读者感到真切、真挚可

亲。例如作者在《致母亲》诗中写道：“诚然，我只是落叶一枚/光环被高枝安放著/不可怀念/像我趴在母亲的胸口吮吸乳汁/像我看到她容貌/像我听到他的声音/在人间，花朵尽情在开放/诚然我深爱我的母亲。”作者自喻落叶一枚，落叶亲吻大地，儿子深爱母亲，亲情深情，可感可触，打动人心，引起共鸣。又如作者在《春梨》诗中描述：“错过今夜也就别了梨花/我看见飞舞中的蝴蝶的依恋/我发现我已进入中年/和我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人是我儿子/他的微笑跟梨花一样/思念把我从一条名叫岁月的河里捞起。”作者从梨花写起，儿子像梨花般可爱。蝴蝶依恋梨花，父亲思念儿子，以花喻子，父亲思子，岁月作证，父子情深。

体悟深切是《指尖沙》的另一特点。作者是生活的有心人，更是诗歌的有缘人。在他笔下，无论写景状物，还是描人叙事，无论谈古道今，还是评长论短，都是山峦各形，江河各貌，人物各样，事物各态，每首诗都有独立的景象，每首诗都有深妙的意蕴。在《情绪》诗中，作者是这样描绘的：“褶皱把衣衫破烂不堪地织补起来/更一段苍老/情绪被谁挤压，像烈焰般沸腾在内壁/愤怒的火，眼睛浮现””。作者将情绪比喻成破烂不堪的衣衫，又像一段苍老的岁月，却仍然受到挤压，致使情绪如烈焰燃烧，愤怒的火从眼中浮现可见了作者的身影，也对于作者的坎坷人生表示同情和理解。事业

的不遂，爱情的挫折，生活的失意，腿疾的伤痛，像秋风般的猎刀，将作者的人生割得愁苦难耐，连七尺身躯也仿佛没有安放之处。面对命运的多舛，顶住生活的压力，作者并没灰心，也没气馁，而是勇敢地向命运挑战，做生活的强者，用自己独具的慧眼，观察生活，思考人生，感悟真谛，用诗歌作为火炬照亮前行之路。

《指尖沙》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语言生动。文学是语言的艺术，而诗歌的语言要求又高于其他文体。古今中外的文学名家，例如屈原、司马迁、托尔斯泰、莎士比亚，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语言，个个都称得上是语言大师。语言如树，树中充满汁液，一枝摇数枝动，满树就会活色生香。语言若水，一石激起千层浪，风生水起，波翻浪涌，呈现出灵动飘逸的浩淼景象。

欣赏藜藿的诗，首先会被他独特的语言打动。他写诗的语言生动形象、优美隽永，充分显示出自己的语言个性，展现了不凡的语言特色。他写春光“让植物保持挺立的势头”，写秋风“如刀傲视一切微尘”，写皓月“收割内心的麦田”，写黄昏让“无数的影子苏醒”，写挖沟“埋葬逝去的时光”，写焊工巧妙地“焊接生活”……他写诗的语言有画面，有动感，有声响，有节奏，能一泻千里、戛然而上，也能画筋绘骨，骏马收缰，让人可观可赏、可触可及、可亲可感、可赞可叹。掩卷静思，言犹未尽。

展望前行征程，藜藿英姿勃发。在未来的诗歌创作中，藜藿若能在主题升华、语言锤炼方面再下功夫，定会向读者捧献出更多芬芳四溢、赏心悦目的精品佳作。